

2025年
梅州市教育局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梅州市教育局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梅州市教育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政策和法规，起草有关地方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

（二）组织拟订全市教育事业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提出教育体制改革的政策和思路以及教育发展的方向、重点、结构、速度建议，并协调指导实施；会同有关部门规划、指导各级各类学校布局调整，负责教育事业相关数据的统计、分析和发布。

（三）负责市级教育经费的统筹管理，会同有关部门拟订筹措教育经费、教育拨款、教育基建投资、教育收费的政策规定；监督、统计各县（市、区）教育财政拨款的投入、执行和使用情况；指导学校的基本建设和财务管理工作。

（四）综合管理义务教育、普通高中教育、学前教育和特殊教育、民族教育，负责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和促进教育公平，推进基础教育教学改革，全面实施素质教育；指导办学体制、学校内部管理体制改革；指导各级各类学校的思想政治工作、德育教育、体育卫生与艺术教育、国防教育工作；指导学校的安全、稳定和保卫工作；指导教育系统审计工作。

（五）负责职业技术教育工作的统筹规划、综合协调和宏观管理，承担职业技术教育和成人教育相关管理工作，指导全市成人文化教育、社区教育、职工教育和农民文化技术教育工作。

（六）规划、指导和协调普教系统的科学研究工作；指导各县（市、区）开展教育科研和推动学校发展高新技术、科研成果转化及兴办科技产业工作；指导学校开展勤工俭学和发展校办产

业工作。

（七）牵头负责监督检查各县（市、区）和各级各类学校贯彻执行教育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情况，负责督政、督学工作，依法组织教育执法，督导、检查各县（市、区）履行教育职责和巩固提高“两基”工作；负责组织和指导对中等及中等以下教育的督导检查 and 验收工作，负责教育评估工作，对教育质量和办学水平进行检查、监测。

（八）指导各级各类学校开展教学研究和教学改革，指导各类学校专业建设、课程建设和教材建设，规划、指导教育信息化工作；指导学校电化教育、教育技术装备、实验室和图书室建设，组织审定教材与教学用书及资料。

（九）统筹规划、综合协调和管理各级各类民办教育，规范民办教育办学秩序。

（十）规划、指导、组织教育对外交流与合作，负责本市国家公派出国留学有关工作，指导来梅留学人员和在学校任教外籍教师管理工作。

（十一）参与制订中等专业学校的招生计划；指导教育考试招生工作和各类学校学生学籍管理工作，参与拟订有关毕业生就业创业政策和计划；提出师范类毕业生就业政策建议。

（十二）规划、指导推广普通话和文字规范工作；承担市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的日常工作。

（十三）主管全市的教师工作；指导实施各级各类教师资格制度；规划并指导各级各类学校教师和教育行政干部队伍建设工作，指导教育系统人事制度改革等工作；指导各级各类学校党的建设和监察、纪检工作。

(十四) 承担市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的日常工作。

(十五) 承办市委、市人民政府和上级业务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机构设置

本部门内设科室10个，分别是：办公室、人事科、基础教育科、计财科、督导室、职业教育与终身教育科、体育卫生与艺术教育科、德育与学校安全管理科、秘书科、校外教育培训监管科。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预算为汇总预算，包括：局本级预算，以及纳入编制范围的下属单位预算。下属单位具体包括：梅州市教师发展中心、梅州市学生助学工作管理中心、梅州市教育考试院、梅州市直属机关幼儿园、梅州市莲新幼儿园、梅州市学艺中学、广东梅县东山中学、梅州市曾宪梓中学、梅州农业学校、梅州市艺术学校、梅州市职业技术学校、梅州开放大学、梅州市特殊教育学校、广东梅州职业技术学院、梅州市正本学校。

第二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表

表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梅州市教育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52,954.6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97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1,298.92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41,143.35
		六、科学技术支出	8.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8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719.30
		九、卫生健康支出	1,401.04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774.94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54,253.61	本年支出合计	54,253.61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54,253.61	支出总计	54,253.61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梅州市教育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54,253.61	52,954.69	0.00	0.00	0.00	0.00	1,298.92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97	26.9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9	社会工作事务	26.97	26.9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999	其他社会工作事务支出	26.97	26.9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41,143.35	39,844.44	0.00	0.00	0.00	0.00	1,298.92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2,498.77	2,498.7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101	行政运行	611.08	611.0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199	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1,887.69	1,887.6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2	普通教育	18,580.15	18,580.1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201	学前教育	2,090.91	2,090.9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203	初中教育	5,064.88	5,064.8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204	高中教育	11,057.11	11,057.1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367.26	367.2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3	职业教育	16,182.29	16,182.2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302	中等职业教育	8,322.51	8,322.5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305	高等职业教育	7,859.78	7,859.7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5	广播电视教育	1,697.06	398.14	0.00	0.00	0.00	0.00	1,298.92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501	广播电视学校	1,697.06	398.14	0.00	0.00	0.00	0.00	1,298.92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7	特殊教育	1,998.08	1,998.0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701	特殊教育教育	1,257.59	1,257.5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702	专门学校教育	740.50	740.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187.00	187.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187.00	187.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8.00	8.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6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8.00	8.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60599	其他科技条件与服务支出	8.00	8.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80.00	18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1	文化和旅游	3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3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3	体育	150.00	1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399	其他体育支出	150.00	1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719.30	8,719.3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472.37	8,472.3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394.24	3,394.2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15.10	1,715.1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363.03	3,363.0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9	退役安置	1.40	1.4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904	退役士兵管理教育	1.40	1.4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5.53	245.5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5.53	245.5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01.04	1,401.0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	公共卫生	4.90	4.9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4.90	4.9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96.14	1,396.1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5.00	3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361.13	1,361.1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774.94	2,774.9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774.94	2,774.9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774.94	2,774.9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梅州市教育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54,253.61	39,327.71	14,925.89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97	0.00	26.97	0.00	0.00	0.00	0.00
20139	社会工作事务	26.97	0.00	26.97	0.00	0.00	0.00	0.00
2013999	其他社会工作事务支出	26.97	0.00	26.97	0.00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41,143.35	26,438.73	14,704.62	0.00	0.00	0.00	0.00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2,498.77	1,556.77	942.00	0.00	0.00	0.00	0.00
2050101	行政运行	611.08	611.08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199	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1,887.69	945.69	942.00	0.00	0.00	0.00	0.00
20502	普通教育	18,580.15	14,300.15	4,280.00	0.00	0.00	0.00	0.00
2050201	学前教育	2,090.91	913.46	1,177.45	0.00	0.00	0.00	0.00
2050203	初中教育	5,064.88	2,994.08	2,070.80	0.00	0.00	0.00	0.00
2050204	高中教育	11,057.11	10,392.61	664.50	0.00	0.00	0.00	0.00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367.26	0.00	367.26	0.00	0.00	0.00	0.00
20503	职业教育	16,182.29	7,418.64	8,763.65	0.00	0.00	0.00	0.00
2050302	中等职业教育	8,322.51	3,670.02	4,652.49	0.00	0.00	0.00	0.00
2050305	高等职业教育	7,859.78	3,748.62	4,111.16	0.00	0.00	0.00	0.00
20505	广播电视教育	1,697.06	1,697.06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501	广播电视学校	1,697.06	1,697.06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7	特殊教育	1,998.08	1,466.11	531.97	0.00	0.00	0.00	0.00
2050701	特殊学校教育	1,257.59	1,050.77	206.82	0.00	0.00	0.00	0.00
2050702	专门学校教育	740.50	415.34	325.15	0.00	0.00	0.00	0.00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187.00	0.00	187.00	0.00	0.00	0.00	0.00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187.00	0.00	187.00	0.00	0.00	0.00	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8.00	0.00	8.00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6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8.00	0.00	8.00	0.00	0.00	0.00	0.00
2060599	其他科技条件与服务支出	8.00	0.00	8.00	0.00	0.00	0.00	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80.00	0.00	180.00	0.00	0.00	0.00	0.00
20701	文化和旅游	30.00	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30.00	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20703	体育	150.00	0.00	150.00	0.00	0.00	0.00	0.00
2070399	其他体育支出	150.00	0.00	15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719.30	8,717.90	1.4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472.37	8,472.3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394.24	3,394.2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15.10	1,715.1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363.03	3,363.0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9	退役安置	1.40	0.00	1.40	0.00	0.00	0.00	0.00
2080904	退役士兵管理教育	1.40	0.00	1.4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5.53	245.5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5.53	245.5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01.04	1,396.14	4.90	0.00	0.00	0.00	0.00
21004	公共卫生	4.90	0.00	4.90	0.00	0.00	0.00	0.00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4.90	0.00	4.9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96.14	1,396.1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5.00	3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361.13	1,361.1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774.94	2,774.9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774.94	2,774.9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774.94	2,774.94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梅州市教育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52,954.6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9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39,844.44
		六、科学技术支出	8.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8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719.30
		九、卫生健康支出	1,401.04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774.94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52,954.69	本年支出合计	52,954.69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52,954.69	支出总计	52,954.69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梅州市教育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52,954.69	38,028.80	14,925.89
[20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97	0.00	26.97
[20139]社会工作事务	26.97	0.00	26.97
[2013999]其他社会工作事务支出	26.97	0.00	26.97
[205]教育支出	39,844.44	25,139.81	14,704.62
[20501]教育管理事务	2,498.77	1,556.77	942.00
[2050101]行政运行	611.08	611.08	0.00
[2050199]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1,887.69	945.69	942.00
[20502]普通教育	18,580.15	14,300.15	4,280.00
[2050201]学前教育	2,090.91	913.46	1,177.45
[2050203]初中教育	5,064.88	2,994.08	2,070.80
[2050204]高中教育	11,057.11	10,392.61	664.50
[2050299]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367.26	0.00	367.26
[20503]职业教育	16,182.29	7,418.64	8,763.65
[2050302]中等职业教育	8,322.51	3,670.02	4,652.49
[2050305]高等职业教育	7,859.78	3,748.62	4,111.16
[20505]广播电视教育	398.14	398.14	0.00
[2050501]广播电视学校	398.14	398.14	0.00
[20507]特殊教育	1,998.08	1,466.11	531.97
[2050701]特殊学校教育	1,257.59	1,050.77	206.82
[2050702]专门学校教育	740.50	415.34	325.15
[20599]其他教育支出	187.00	0.00	187.00
[2059999]其他教育支出	187.00	0.00	187.00
[206]科学技术支出	8.00	0.00	8.00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605]科技条件与服务	8.00	0.00	8.00
[2060599]其他科技条件与服务支出	8.00	0.00	8.00
[20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80.00	0.00	180.00
[20701]文化和旅游	30.00	0.00	30.00
[2070199]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30.00	0.00	30.00
[20703]体育	150.00	0.00	150.00
[2070399]其他体育支出	150.00	0.00	150.00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719.30	8,717.90	1.4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472.37	8,472.37	0.0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394.24	3,394.24	0.00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15.10	1,715.10	0.00
[2080599]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363.03	3,363.03	0.00
[20809]退役安置	1.40	0.00	1.40
[2080904]退役士兵管理教育	1.40	0.00	1.40
[20899]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5.53	245.53	0.00
[2089999]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5.53	245.53	0.00
[210]卫生健康支出	1,401.04	1,396.14	4.90
[21004]公共卫生	4.90	0.00	4.90
[2100499]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4.90	0.00	4.90
[2101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96.14	1,396.14	0.00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35.00	35.00	0.00
[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	1,361.13	1,361.13	0.00
[221]住房保障支出	2,774.94	2,774.94	0.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2,774.94	2,774.94	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2,774.94	2,774.94	0.00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梅州市教育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38,028.80
[301]工资福利支出	34,416.48
[30101]基本工资	8,179.76
[30102]津贴补贴	4,043.37
[30103]奖金	106.77
[30106]伙食补助费	0.50
[30107]绩效工资	12,405.02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394.24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1,715.10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396.13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45.53
[30113]住房公积金	2,774.95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55.11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219.93
[30201]办公费	13.04
[30202]印刷费	5.00
[30205]水费	4.70
[30206]电费	11.50
[30207]邮电费	23.37
[30209]物业管理费	60.95
[30211]差旅费	2.20
[30213]维修（护）费	5.00
[30215]会议费	1.24
[30216]培训费	2.50
[30217]公务接待费	1.98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18]专用材料费	1.50
[30226]劳务费	18.51
[30227]委托业务费	2.00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50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24.3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4.64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392.39
[30301]离休费	26.64
[30302]退休费	3,330.37
[30305]生活补助	33.63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4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梅州市教育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14,925.89
[301]工资福利支出	1,749.95
[30101]基本工资	500.00
[30102]津贴补贴	400.00
[30106]伙食补助费	6.00
[30107]绩效工资	200.00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50.00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72.00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0.00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8.00
[30113]住房公积金	50.00
[30114]医疗费	6.00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37.95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6,987.57
[30201]办公费	224.72
[30202]印刷费	381.46
[30204]手续费	1.00
[30205]水费	120.78
[30206]电费	312.11
[30207]邮电费	47.06
[30209]物业管理费	469.48
[30211]差旅费	143.48
[30212]因公出国（境）费用	5.00
[30213]维修（护）费	728.83
[30214]租赁费	15.72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15]会议费	53.00
[30216]培训费	161.75
[30217]公务接待费	16.00
[30218]专用材料费	281.53
[30226]劳务费	553.35
[30227]委托业务费	2,205.28
[30228]工会经费	124.39
[30229]福利费	1.00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50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71.22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38.91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87.98
[30305]生活补助	2.94
[30308]助学金	937.04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8.00
[309]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15.00
[30903]专用设备购置	15.00
[310]资本性支出	5,185.40
[31001]房屋建筑物购建	2,940.20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428.62
[31003]专用设备购置	694.59
[31006]大型修缮	710.00
[31013]公务用车购置	63.00
[31099]其他资本性支出	349.00

注：无。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梅州市教育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71.55	71.55	0.00	0.00
“三公”经费	124.98	124.98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5.00	5.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102.00	102.0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63.00	63.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00	39.0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17.98	17.98	0.00	0.00

注：无。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梅州市教育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00	0.00	0.00
2296004	用于教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梅州市教育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0.00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0.00	0.00	0.00
2230101	厂办大集体改革支出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梅州市教育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合计	39,327.71	38,028.80	38,028.80	0.00	0.00	1,298.92
梅州市教育局	1,009.33	1,009.33	1,009.33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711.74	711.74	711.74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86.07	86.07	86.07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1.52	211.52	211.52	0.00	0.00	0.00
其他资本性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梅州市教师发展中心	1,200.48	1,200.48	1,200.48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1,009.03	1,009.03	1,009.03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34.23	34.23	34.23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7.22	157.22	157.22	0.00	0.00	0.00
其他资本性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梅州市学生助学工作管理中心	79.66	79.66	79.66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77.26	77.26	77.26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2.40	2.40	2.4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本性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梅州市教育考试院	159.14	159.14	159.14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139.17	139.17	139.17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42	11.42	11.42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55	8.55	8.55	0.00	0.00	0.00
其他资本性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梅州市直属机关幼儿园	1,299.24	1,299.24	1,299.24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1,033.50	1,033.50	1,033.50	0.00	0.00	0.00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商品和服务支出	34.64	34.64	34.64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31.11	231.11	231.11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本性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梅州市莲新幼儿园	160.34	160.34	160.34	0.00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160.34	160.34	160.34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本性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梅州市学艺中学	4,547.81	4,547.81	4,547.81	0.00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4,118.90	4,118.90	4,118.90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0.76	0.76	0.76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28.14	428.14	428.14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本性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广东梅县东山中学	11,331.24	11,331.24	11,331.24	0.00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10,658.90	10,658.90	10,658.90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6	1.16	1.16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71.18	671.18	671.18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本性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梅州市曾宪梓中学	3,800.50	3,800.50	3,800.50	0.00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3,631.12	3,631.12	3,631.12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0.30	0.30	0.30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9.08	169.08	169.08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本性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梅州农业学校	537.23	537.23	537.23	0.00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2.58	2.58	2.58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0.99	0.99	0.99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33.66	533.66	533.66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本性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梅州市艺术学校	1,397.18	1,397.18	1,397.18	0.00	0.00	0.00	0.00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工资和福利支出	1,271.22	1,271.22	1,271.22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0.24	0.24	0.24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5.71	125.71	125.71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本性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梅州市职业技术学校	4,248.51	4,248.51	4,248.51	0.00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3,716.47	3,716.47	3,716.47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0.96	0.96	0.96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31.08	531.08	531.08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本性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梅州开放大学	1,955.01	656.09	656.09	0.00	0.00	0.00	1,298.92
工资和福利支出	671.95	546.26	546.26	0.00	0.00	0.00	125.69
商品和服务支出	853.80	0.18	0.18	0.00	0.00	0.00	853.62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0.66	109.66	109.66	0.00	0.00	0.00	1.00
其他资本性等支出	318.61	0.00	0.00	0.00	0.00	0.00	318.61
梅州市特殊教育学校	1,523.56	1,523.56	1,523.56	0.00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1,405.08	1,405.08	1,405.08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34.34	34.34	34.34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4.14	84.14	84.14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本性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广东梅州职业技术学院	5,519.68	5,519.68	5,519.68	0.00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5,388.09	5,388.09	5,388.09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0.24	0.24	0.24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1.35	131.35	131.35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本性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梅州市正本学校	558.82	558.82	558.82	0.00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546.82	546.82	546.82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00	12.00	12.00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本性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梅州市教育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14,925.89	14,925.89	14,925.89	0.00	0.00	0.00	0.00	
梅州市教育局	2,703.63	2,703.63	2,703.63	0.00	0.00	0.00	0.00	
市直民办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市级配套资金	400.00	400.00	400.00	0.00	0.00	0.00	0.00	保证市直民办义务教育学校更好运转，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加快推进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
教育督导专项经费（含履职考核经费）	2.00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保障综合督导、专项督导、评估监测、督学培训、督学责任区建设和政府履行教育职责考核经费等工作的开展。
考试考务工作经费（非税）	700.00	700.00	700.00	0.00	0.00	0.00	0.00	为顺利完成我市普通高考、学业水平、高中阶段考试、自学考试、教师资格考试面试等考试工作，根据梅市价字023号行政事业性收费许可证核准，收取相关考试经费，主要用于各类考试所需费用，达到“以考养考”目的。
市直民办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市级配套资金	2.30	2.30	2.30	0.00	0.00	0.00	0.00	目标1：贯彻落实国家学生资助政策，促进普通高中教育加快发展；目标2：教育公平显著提升，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
市直民办普通高中免学杂费市级配套资金（含残疾学生免学杂费）	0.30	0.30	0.30	0.00	0.00	0.00	0.00	目标1：贯彻落实国家学生资助政策，推进普通高中教育健康发展；目标2：教育公平显著提升，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目标3：阻断贫困代际传递，确保农村经济困难家庭稳步脱贫。
市直民办中职助学金市级配套资金	6.00	6.00	6.00	0.00	0.00	0.00	0.00	目标1：确保中等职业教育国家助学金资助政策得到落实；目标2：教育公平显著提升，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目标3：激励中职学生勤奋学习、努力进取。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市直民办中职免学费市级配套资金（含残疾学生免学费）	51.00	51.00	51.00	0.00	0.00	0.00	0.00	目标1：促使中等职业教育国家免学费资助政策得到落实；目标2：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
专项考试经费	100.00	100.00	100.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考试让学生更加熟悉中考、高考试卷结构、答卷格式、答题规范；通过市级联考形成数据，为各县各校精准教研、复习备考提供数据支持，更好地开展“一生一案”的差异化教学，全面提升育人质量。
中考改革系统维护经费（考试院）	40.00	40.00	40.00	0.00	0.00	0.00	0.00	保障新中考改革政策落地实施，确保全市中考报名、填报志愿、考试管理、评卷和录取各项工作顺利开展，全面推进素质教育工作。
举办梅州市第十五届中学生运动会	50.00	50.00	50.00	0.00	0.00	0.00	0.00	1.组织不少于2000人参赛；2.学生体质优良率不断提升，特色发展更加鲜明；3.自觉参与体育锻炼的人数不断增加。
提前下达2024年义务教育学生生活费-中央财政-梅州市本级-培英	0.29	0.29	0.29	0.00	0.00	0.00	0.00	确保每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得到应该享受的资助，促进教育公平；确保义务教育阶段各项资助按时落实，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维护教育公平。
提前下达2024年义务教育学生生活费-省财政-梅州市本级-梅雁	0.86	0.86	0.86	0.00	0.00	0.00	0.00	确保每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得到应该享受的资助，促进教育公平；确保义务教育阶段各项资助按时落实，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维护教育公平。
提前下达2024年义务教育学生生活费-省财政-梅州市本级-培英	1.00	1.00	1.00	0.00	0.00	0.00	0.00	确保每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得到应该享受的资助，促进教育公平；确保义务教育阶段各项资助按时落实，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维护教育公平。
提前下达2024年义务教育学生生活费-省财政-梅州市本级-东山	1.01	1.01	1.01	0.00	0.00	0.00	0.00	确保每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得到应该享受的资助，促进教育公平；确保义务教育阶段各项资助按时落实，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维护教育公平。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经济欠发达地市中职学校发展奖补资金-梅州市-梅州市教育局	70.00	70.00	70.00	0.00	0.00	0.00	0.00	谋划全市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充分发挥技能大赛对职业教育“树旗、导航、定标、催化”作用，提高职业院校人才培养质量，培养更多高素质人才，服务地方经济发展；推进全市职业学校办学条件达标工作；开展职业教育提质培优工作，提高学校办学水平。
2024年疫病防控	4.90	4.90	4.90	0.00	0.00	0.00	0.00	进一步提高我市免疫规划，艾滋病、重点急性传染病、慢性病、精神卫生、地方病、寄生虫病等防治能力等工作能力，提升我市重大疾病和健康危险因素监测、预警预测及干预水平，降低重大疾病发病率，确保传染病疫情总体平稳，保护人民群众生命健康安全。
经济欠发达地市校园足球竞赛经费补贴	100.00	100.00	100.00	0.00	0.00	0.00	0.00	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体育工作，持续推动校园足球健康快速发展，并以此为龙头，带动三大球协调发展，并改善学校体育软硬件条件，推动阳光体育活动开展，有效提升学生体质健康水平，加强体教深度融合。
2024年度教育信息化融合创新发展用途-教育考试标准化考点安全检查建设资金-市教育局2	28.40	28.40	28.40	0.00	0.00	0.00	0.00	进一步强化我省国家教育考试标准化考点入场安检工作，提升保障考试安全的能力，根据上级有关文件精神在普通高考、成人高考、研究生招生考试、自学考试、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普通高校专升本考试等6项教育考试所有考点入场安检均须配备使用智能安检门，确保上述考试安全平稳顺利进行。
2024年度教育信息化融合创新发展用途-教育考试标准化考点安全检查建设资金-市教育局1	13.20	13.20	13.20	0.00	0.00	0.00	0.00	进一步强化我省国家教育考试标准化考点入场安检工作，提升保障考试安全的能力，根据上级有关文件精神在普通高考、成人高考、研究生招生考试、自学考试、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普通高校专升本考试等6项教育考试所有考点入场安检均须配备使用智能安检门，确保上述考试安全平稳顺利进行。
参加广东省第十四届中学生运动会	50.00	50.00	50.00	0.00	0.00	0.00	0.00	组队参加省中学运动会的高水平赛事，起到以赛促练、以赛促教的作用，进一步健全体育竞赛和人才培养体系，检阅我市中小学体育教育改革发展成果。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全市两新党建保障经费市级分担部分（党务工作者津贴）	4.32	4.32	4.32	0.00	0.00	0.00	0.00	对党务工作者、区域党委工作进行基本保障。提升党“两新”组织基层党组织工作积极性和主动性，推动“两新”基层党组织建设全面进步、全面过硬。
提前下达普通高中教育2025年地市免学杂费-省级资金-梅州市本级-梅雁	0.66	0.66	0.66	0.00	0.00	0.00	0.00	1. 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帮助普通高中阶段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完成学业； 2. 符合资助条件的补助资金覆盖率达到100%； 3. 不让一个学生因家庭经济困难而失学。
提前下达普通高中教育2025年地市免学杂费-省级资金-梅州市本级-培英	0.39	0.39	0.39	0.00	0.00	0.00	0.00	1. 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帮助普通高中阶段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完成学业； 2. 符合资助条件的补助资金覆盖率达到100%； 3. 不让一个学生因家庭经济困难而失学。
提前下达普通高中教育2025年地市免学杂费-中央资金-梅州市本级-梅雁	0.31	0.31	0.31	0.00	0.00	0.00	0.00	1. 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帮助普通高中阶段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完成学业； 2. 符合资助条件的补助资金覆盖率达到100%； 3. 不让一个学生因家庭经济困难而失学。
提前下达普通高中教育2025年地市免学杂费-中央资金-梅州市本级-培英	0.18	0.18	0.18	0.00	0.00	0.00	0.00	1. 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帮助普通高中阶段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完成学业； 2. 符合资助条件的补助资金覆盖率达到100%； 3. 不让一个学生因家庭经济困难而失学。
提前下达普通高中教育2025年地市国家助学金-中央资金-梅州市本级-梅雁	3.17	3.17	3.17	0.00	0.00	0.00	0.00	1. 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帮助普通高中阶段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完成学业； 2. 符合资助条件的补助资金覆盖率达到100%； 3. 不让一个学生因家庭经济困难而失学。
提前下达普通高中教育2025年地市国家助学金-中央资金-梅州市本级-培英	0.63	0.63	0.63	0.00	0.00	0.00	0.00	1. 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帮助普通高中阶段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完成学业； 2. 符合资助条件的补助资金覆盖率达到100%； 3. 不让一个学生因家庭经济困难而失学。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提前下达普通高中教育2025年地市国家助学金-省级资金-梅州市本级-培英	1.13	1.13	1.13	0.00	0.00	0.00	0.00	1. 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帮助普通高中阶段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完成学业； 2. 符合资助条件的补助资金覆盖率达到100%； 3. 不让一个学生因家庭经济困难而失学。
提前下达普通高中教育2025年地市国家助学金-省级资金-梅州市本级-梅雁	5.63	5.63	5.63	0.00	0.00	0.00	0.00	1. 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帮助普通高中阶段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完成学业； 2. 符合资助条件的补助资金覆盖率达到100%； 3. 不让一个学生因家庭经济困难而失学。
提前下达中职教育2025年地市免学费-省级资金-梅州市本级-五洲	196.97	196.97	196.97	0.00	0.00	0.00	0.00	1. 教育公平显著提升，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帮助中等职业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完成学业； 2. 鼓励学生就读涉农专业，提升中职教育吸引力； 3. 中等职业教育各项国家资助按规定得到落实，符合资助条件的补助资金覆盖率达到100%； 4. 应助尽助，不让一个学生因家庭经济困难而失学。
提前下达中职教育2025年地市免学费-中央资金-梅州市本级-五洲	58.86	58.86	58.86	0.00	0.00	0.00	0.00	1. 教育公平显著提升，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帮助中等职业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完成学业； 2. 鼓励学生就读涉农专业，提升中职教育吸引力； 3. 中等职业教育各项国家资助按规定得到落实，符合资助条件的补助资金覆盖率达到100%； 4. 应助尽助，不让一个学生因家庭经济困难而失学。
提前下达中职教育2025年地市国家助学金-中央资金-梅州市本级-五洲	11.11	11.11	11.11	0.00	0.00	0.00	0.00	1. 教育公平显著提升，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帮助中等职业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完成学业； 2. 鼓励学生就读涉农专业，提升中职教育吸引力； 3. 重大职业教育各项国家资助按规定得到落实，符合资助条件的补助资金覆盖率达到100%。
提前下达中职教育2025年地市国家助学金-省级资金-梅州市本级-五洲	19.16	19.16	19.16	0.00	0.00	0.00	0.00	1. 教育公平显著提升，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帮助中等职业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完成学业； 2. 鼓励学生就读涉农专业，提升中职教育吸引力； 3. 重大职业教育各项国家资助按规定得到落实，符合资助条件的补助资金覆盖率达到100%。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经济欠发达地市中职学校发展奖补资金-教育局	47.00	47.00	47.00	0.00	0.00	0.00	0.00	谋划全市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充分发挥技能大赛对职业教育“树旗、导航、定标、催化”作用，提高职业院校人才培养质量，培养更多高素质人才，服务地方经济发展；推进全市职业学校办学条件达标工作；开展职业教育提质培优工作，提高学校办学水平。
提前下达2025年义务教育生活费补助-中央财政-梅州市本级-梅雁	4.20	4.20	4.20	0.00	0.00	0.00	0.00	1. 补助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的城乡寄宿学生、非寄宿学生，确保每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得到应该享受的资助； 2. 确保义务教育阶段各项资助按时落实，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维护教育公平。
中央-提前下达2025年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梅州市本级）-东山	155.00	155.00	155.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国家和省政策，围绕实现“四个走在全国前列”的目标，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城乡免费义务教育，给予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加强义务教育学校标准化建设，推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和城乡一体化。
中央-提前下达2025年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梅州市本级）-培英	43.00	43.00	43.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国家和省政策，围绕实现“四个走在全国前列”的目标，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城乡免费义务教育，给予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加强义务教育学校标准化建设，推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和城乡一体化。
中央-提前下达2025年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梅州市本级）-梅雁	54.00	54.00	54.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国家和省政策，围绕实现“四个走在全国前列”的目标，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城乡免费义务教育，给予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加强义务教育学校标准化建设，推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和城乡一体化。
省财政-提前下达2025年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梅州市本级）-东山	186.00	186.00	186.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国家和省政策，围绕实现“四个走在全国前列”的目标，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城乡免费义务教育，给予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加强义务教育学校标准化建设，推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和城乡一体化。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省财政-提前下达2025年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梅州市本级）-培英	52.00	52.00	52.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国家和省政策，围绕实现“四个走在全国前列”的目标，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城乡免费义务教育，给予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加强义务教育学校标准化建设，推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和城乡一体化。
省财政-提前下达2025年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梅州市本级）-梅雁	66.00	66.00	66.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国家和省政策，围绕实现“四个走在全国前列”的目标，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城乡免费义务教育，给予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加强义务教育学校标准化建设，推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和城乡一体化。
两新组织党建保障经费-党务工作者补贴（市委教育工委）	12.96	12.96	12.96	0.00	0.00	0.00	0.00	对党务工作者、区域党委工作进行基本保障。提升党“两新”组织基层党组织工作积极性和主动性，推动“两新”基层党组织建设全面进步、全面过硬。
两新组织党建保障经费-党员活动经费（市委教育工委）	9.69	9.69	9.69	0.00	0.00	0.00	0.00	确保两新组织党建保障经费足额及时下达，按时保质完成城市基层党建各项工作部署。
青苗培育和精英青训-教育	150.00	150.00	150.00	0.00	0.00	0.00	0.00	推动幼儿足球示范区建设。推动网点学校提升。建立完善青训梯队并参加参加全国、全省赛事。输送一批人才参加国家级集训。基本建成梅州市青少年足球赛事体系
梅州市教师发展中心	298.00	298.00	298.00	0.00	0.00	0.00	0.00	
2024年新强师工程-基础教育教研基地项目-梅州市教师发展中心	144.00	144.00	144.00	0.00	0.00	0.00	0.00	教师发展体系健全完善，教师队伍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进一步提升。教师综合素质、专业化水平和创新能力显著提升，教师基本适应信息化、智能化等新技术变革需要，积极有效开展教育教学。教师专业发展支持体系健全，教师职前培养与职后培训一体化发展，教研训深度融合创新，培训精准度和有效性明显提升，教师专业素质能力不断提高，高层次人才队伍不断壮大，培养造就一批骨干教师、名教师、名校长和教育家型教师和杰出人才、领军人才。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省级“三名”工作室（市直）-市发展中心	6.00	6.00	6.00	0.00	0.00	0.00	0.00	教师发展体系健全完善，教师队伍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进一步提升。教师综合素质、专业化水平和创新能力显著提升，教师基本适应信息化、智能化等新技术变革需要，积极有效开展教育教学。教师专业发展支持体系健全，教师职前培养与职后培训一体化发展，教研训深度融合创新，培训精准度和有效性明显提升，教师专业素质能力不断提高，高层次人才队伍不断壮大，培养造就一批骨干教师、名教师、名校长和教育家型教师和杰出人才。
广东省中小学数学教育高质量发展示范区	20.00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推进基础教育课程教学、中小学数学教育高质量发展示范区、示范校改革实践。
【新强师工程】2025年中小学教师教育科研能力提升计划项目-小学英语	2.00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提高中小学教师科研能力，促进教师专业发展有成效；打造高水平、研究型师资队伍，提升学校发展内涵。
【新强师工程】2025年中小学教师教育科研能力提升计划项目-高中生物	2.00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提高中小学教师科研能力，促进教师专业发展有成效；打造高水平、研究型师资队伍，提升学校发展内涵。
【新强师工程】2025年中小学教师教育科研能力提升计划项目-幼儿园	2.00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提高中小学教师科研能力，促进教师专业发展有成效；打造高水平、研究型师资队伍，提升学校发展内涵。
2025新强师工程-教师培训体系及培训能力建设项目-梅州市市直-洪华标	12.00	12.00	12.00	0.00	0.00	0.00	0.00	教师发展体系健全完善，教师队伍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进一步提升。教师综合素质、专业化水平和创新能力显著提升，教师基本适应信息化、智能化等新技术变革需要，积极有效开展教育教学。教师专业发展支持体系健全，教师职前培养与职后培训一体化发展，教研训深度融合创新，培训精准度和有效性明显提升，教师专业素质能力不断提高，高层次人才队伍不断壮大，培养造就一批骨干教师、名教师、名校长和教育家型教师和杰出人才、领军人才。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25新强师工程-教师培训体系及培训能力建设项目-梅州市市直-杨幼平	12.00	12.00	12.00	0.00	0.00	0.00	0.00	教师发展体系健全完善，教师队伍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进一步提升。教师综合素质、专业化水平和创新能力显著提升，教师基本适应信息化、智能化等新技术变革需要，积极有效开展教育教学。教师专业发展支持体系健全，教师职前培养与职后培训一体化发展，教研训深度融合创新，培训精准度和有效性明显提升，教师专业素质能力不断提高，高层次人才队伍不断壮大，培养造就一批骨干教师、名教师、名校长和教育家型教师和杰出人才、领军人才。
新强师工程-2025年教研基地建设——梅州市教师发展中心	98.00	98.00	98.00	0.00	0.00	0.00	0.00	加强教研体系内涵建设，建成一批教研基地，促进教研队伍建设，开展教研内涵建设关键问题关键环节研究与实践，充分发挥教研工作对保障我市基础教育质量的重要支撑作用。
梅州市直属机关幼儿园	371.48	371.48	371.48	0.00	0.00	0.00	0.00	
市直学前教育生均拨款经费补助市级配套资金	14.64	14.64	14.64	0.00	0.00	0.00	0.00	落实我园学前教育经费保障制度，提升学前教育公共服务水平。1. 保证我园各岗位工作的正常开展，办园水平不断提高，保教质量更加出色，得到社会高度好评，发挥省一级示范幼儿园的辐射作用。2. 改善办园条件，为幼儿德、智、体、美全面发展提供有力保障，发挥省一级示范幼儿园的辐射作用。
市直学前教育资助市级配套资金	0.03	0.03	0.03	0.00	0.00	0.00	0.00	推进学前教育事业健康发展；使学前教育阶段资助按规定得到落实。
保教经费（非税）	250.00	250.00	250.00	0.00	0.00	0.00	0.00	1. 为保障幼儿园正常运转所需的保育教育活动和其他日常工作等方面支出；2. 改善办园条件，为幼儿德、智、体、美全面发展提供有力保障，充分发挥省一级示范幼儿园的辐射作用。
2024年学前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幼儿补助资金省级资金(梅州市本级)-机关园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推进学前教育事业健康发展，学前教育阶段资助按规定得到落实； 2. 教育公平显著提升，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 3. 应助尽助。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24年学前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幼儿补助资金(梅州市本级)--机关园	0.02	0.02	0.02	0.00	0.00	0.00	0.00	1. 推进学前教育事业健康发展，学前教育阶段资助按规定得到落实； 2. 教育公平显著提升，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
2025年建立公办和普惠性民办幼儿园生均公用经费拨款制度（梅州市本级）—机关园	14.64	14.64	14.64	0.00	0.00	0.00	0.00	1. 创新学前教育普惠健康发展的体制机制，大力发展公办幼儿园，进一步提升学前教育公共服务水平，公办幼儿园每生每年不低于600元。2. 通过补助日常运转所需，维持幼儿园正常运行。
提前下达2025年学前教育困难幼儿补助省财政资金-梅州市本级-机关园	0.12	0.12	0.12	0.00	0.00	0.00	0.00	1. 推进学前教育事业健康发展，学前教育阶段资助按规定得到落实； 2. 教育公平显著提升，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
提前下达学前教育2025年家庭经济困难幼儿补助中央财政资金-梅州市本级-机关园	0.03	0.03	0.03	0.00	0.00	0.00	0.00	1. 推进学前教育事业健康发展，学前教育阶段资助按规定得到落实； 2. 教育公平显著提升，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
2025年提前下达中央学前幼儿园共同体培育-梅州市直属机关幼儿园	20.00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学前三年毛入园率达到100%以上，巩固公办幼儿园和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在园幼儿占比。支持幼儿园共同体建设。
2025年提前下达中央学前-梅州市本级-机关园	50.00	50.00	50.00	0.00	0.00	0.00	0.00	为增强幼儿体质，开展丰富多样的户外活动，对户外活动场地进行改造；为丰富在园幼儿的教育教学活动内容，购置教育教学玩具。
2025年中小学教师教育科研能力提升计划项目-梅州市直属机关幼儿园	2.00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提高全省中小学教师科研能力，促进教师专业发展有成效；打造高水平、研究型师资队伍，提升学校发展内涵。
2025新强师工程-教师培训体系及培训能力建设项目-”三名“工作室-梅州市直属机关幼儿园	12.00	12.00	12.00	0.00	0.00	0.00	0.00	1. 按照“四有”好教师标准，立足建设一支适应新时代发展需要的高素质专业化创新型教师队伍，全面提高幼儿园教育教学质量和办学水平。 2. 利用新课程建设推动教师专业成长 3. 完善教师多元评价机制，通过梯队培养提升我园教师队伍的整体专业素质和职业素养。 4. 健全园本研修荣誉激励机制，激发教师参加研修的积极性，让每一位教师都成为园本研修的主角。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25新强师工程-教师培训体系及培训能力建设项目-校本研修-梅州市直属关幼儿园	8.00	8.00	8.00	0.00	0.00	0.00	0.00	1.按照“四有”好教师标准，立足建设一支适应新时代发展需要的高素质专业化创新型教师队伍，全面提高幼儿园教育质量和办学水平。2.完善教师多元评价机制，通过梯队培养提升我园教师队伍的整体专业素质和专业素养。3.健全园本研修荣誉激励机制，激发教师参加研修的积极性，让每一位教师都成为园本研修的主角。
梅州市莲新幼儿园	835.90	835.90	835.90	0.00	0.00	0.00	0.00	
市直学前教育生均拨款经费补助市级配套资金	6.93	6.93	6.93	0.00	0.00	0.00	0.00	落实我市学前教育经费保障制度，提升学前教育公共服务水平。通过补助日常运转所需，维护学校正常运行。
市直学前教育资助市级配套资金	0.08	0.08	0.08	0.00	0.00	0.00	0.00	该项资金用于市直学前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幼儿补助资金支出，市财政按照省定标准配套资金，比例为15%，省补助标准为每人每学年1000元。
保教费（非税）	125.00	125.00	125.00	0.00	0.00	0.00	0.00	保证我园各岗位工作的正常开展，办园水平不断提高，保教质量更加出色，得到社会高度好评，发挥省一级示范幼儿园的辐射作用。
2024年学前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幼儿补助资金省级资金(梅州市本级)-莲新园	0.05	0.05	0.05	0.00	0.00	0.00	0.00	1.推进学前教育事业健康发展，学前教育阶段资助按规定得到落实；2.教育公平显著提升，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3.应助尽助。
省级“三名”工作室（市直）-莲新园	4.84	4.84	4.84	0.00	0.00	0.00	0.00	1.提升教师专业素养和教育教学能力：通过名教师工作室的活动，提升教师的教育教学理论水平，增强教师的教学技能和教学研究能力。2.促进教师间的交流与合作：为教师提供了一个交流教学经验、分享教学资源平台，提高区域教育教学质量。3.推动教育教学改革：进行教育教学改革，探索新的教学方法和教学模式。4.培养优秀教师队伍：通过名教师工作室的活动，发现和培养一批教育教学能力强、有创新精神的优秀教师，为广东省的教育事业提供人才支持。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25年建立公办和普惠性民办幼儿园生均公用经费拨款制度（梅州市本级）-莲新园	6.93	6.93	6.93	0.00	0.00	0.00	0.00	一是保障幼儿园正常运转、完成教学活动和其他日常工作任务等方面支出。二是提升学前教育公共服务水平。
提前下达2025年学前教育困难幼儿补助省财政资金-梅州市本级-莲新园	0.06	0.06	0.06	0.00	0.00	0.00	0.00	1、推进学前教育事业健康发展，学前教育阶段资助按规定得到落实；2、教育公平显著提升，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
2025年提前下达中央学前新建“城乡学前教育一体化管理资源中心”-梅州市莲新幼儿园	30.00	3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1、改善办园条件和幼儿学习环境，配备必要的幼儿教师教研场室和设施设备；2、推动本园课程、教学、教师、研训一体化管理，实现一体化办学、综合性考评、协同式发展。
提前下达学前教育2025年家庭经济困难幼儿补助中央财政资金-梅州市本级-莲新园	0.01	0.01	0.01	0.00	0.00	0.00	0.00	1.推进学前教育事业健康发展，学前教育阶段资助按规定得到落实；2.教育公平显著提升，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
2025年提前下达中央学前-梅州市本级-莲新园	650.00	650.00	650.00	0.00	0.00	0.00	0.00	新建教学大楼建成，购置配套设施设备，保证幼儿园顺利开园，进一步加大公办学前教育资源供给，进一步解决江北老城区居民适龄儿童入园问题，促进梅州市基础教育事业快速发展。
2025新强师工程-教师培训体系及培训能力建设项目-梅州市市直-（莲新园）	12.00	12.00	12.00	0.00	0.00	0.00	0.00	1.提升教师专业素养和教育教学能力：通过名教师工作室的活动，提升教师的教育教学理论水平，增强教师的教学技能和教学研究能力。2.促进教师间的交流与合作：为教师提供了一个交流教学经验、分享教学资源平台，提高区域教育教学质量。3.推动教育教学改革：进行教育教学改革，探索新的教学方法和教学模式。4.培养优秀教师队伍：通过名教师工作室的活动，发现和培养一批教育教学能力强、有创新精神的优秀教师，为广东省的教育事业提供人才支持。
梅州市学艺中学	592.85	592.85	592.85	0.00	0.00	0.00	0.00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市直义务教育公用经费市级配套资金	195.00	195.00	195.00	0.00	0.00	0.00	0.00	保证市直义务教育学校更好运转，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加快推进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
市直公办义务教育学校校舍安全保障长效机制市级配套资金	32.00	32.00	32.00	0.00	0.00	0.00	0.00	该项资金主要用于支付校舍修缮、校舍设施维修维护和其他零星维修等，保障学校校舍安全长效运行，提高硬件设施安全，使师生安全得到保障。
市直义务教育学校随班就读残疾学生公用经费市级配套资金	2.40	2.40	2.40	0.00	0.00	0.00	0.00	通过特殊教育公用经费补助，保障普通学校随班就读的残疾学生接收免费义务教育的权利。
市直义务教育学校校内课后服务市级财政补贴资金	48.00	48.00	48.00	0.00	0.00	0.00	0.00	做好基本托管服务，努力满足学生的不同需求，切实增强课后服务的吸引力和有效性。
2024年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省级（梅州市本级）-学艺	1.69	1.69	1.69	0.00	0.00	0.00	0.00	该项目资金按初中每生每年1950元的标准安排，用于义务教育学校日常的运转支出，提升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促进教育公平。
提前下达2024年义务教育学生生活费-省财政-梅州市本级-学艺	1.30	1.30	1.30	0.00	0.00	0.00	0.00	该资金用于补助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的非寄宿学生，确保每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得到应该享受的资助，促进教育公平。
提前下达2024年校舍安全保障长效机制省补助资金（梅州市本级）-学艺	3.62	3.62	3.62	0.00	0.00	0.00	0.00	逐步使所有校舍满足国家规定的建设标准、重点设防类抗震设防标准和国家综合防灾要求。
广东省中小学校本研修示范学校-学艺中学	1.70	1.70	1.70	0.00	0.00	0.00	0.00	教师专业素质能力不断提高，高层次人才队伍不断壮大，培养造就一批骨干教师、名教师、名校长和教育家型教师和杰出人才、领军人才。
省级“三名”工作室（市直）-学艺中学	3.55	3.55	3.55	0.00	0.00	0.00	0.00	建立完善的办公环境，提高教研工效率。提升教师专业技能，更新教学方法，让教师受到最新教育理念的启发，拓宽教育视野，使教师获得进一步专业发展，增加与外界教育机构的联系与交流。学生和教师掌握中考应对策略，提高学生中考成绩。进一步缩小城乡教育差距，提升农村地区教育质量。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清算下达2024年校舍安全保障长效机制省补助资金-学艺	7.58	7.58	7.58	0.00	0.00	0.00	0.00	完成本年度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教学及教学辅助用房、办公用房、生活用房（含厕所）等校舍及围墙等附属设施维修改造计划。
梅州市中小学数学教育高质量发展市级实验校-学艺	2.00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以中小学数学教育高质量发展项目为引领，促进学校数学科组建设有新进展，教学质量整体提升。
提前下达2025年中小学校舍安全保障长效机制（梅州市本级）-中央-学艺	21.00	21.00	21.00	0.00	0.00	0.00	0.00	逐步使所有校舍满足国家规定的建设标准、重点设防类抗震设防标准和国家综合防灾要求。
提前下达2025年中小学校舍安全保障长效机制（梅州市本级）-省财政-学艺	10.00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逐步使所有校舍满足国家规定的建设标准、重点设防类抗震设防标准和国家综合防灾要求。
中央-提前下达2025年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梅州市本级）-学艺	117.00	117.00	117.00	0.00	0.00	0.00	0.00	该项目资金按初中每生每年1950元的标准安排，用于义务教育学校日常的运转支出，提升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促进教育公平。
省财政-提前下达2025年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梅州市本级）-学艺	141.00	141.00	141.00	0.00	0.00	0.00	0.00	该项目资金按初中每生每年1950元的标准安排，用于义务教育学校日常的运转支出，提升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促进教育公平。
2025新强师工程-教师培训体系及培训能力建设项目-梅州市市直-学艺	5.00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健全教师专业发展支持体系，教师职前培养与职后培训一体化发展，教研训深度融合创新，培训精准度和有效性明显提升，教师专业素质能力不断提高，高层次人才队伍不断壮大，培养造就一批骨干教师、名教师。
广东梅县东山中学	966.89	966.89	966.89	0.00	0.00	0.00	0.00	
市直义务教育公用经费市级配套资金	143.00	143.00	143.00	0.00	0.00	0.00	0.00	保证市直义务教育学校更好运转，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加快推进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
市直公办义务教育学校校舍安全保障长效机制市级配套资金	20.65	20.65	20.65	0.00	0.00	0.00	0.00	保证学校校舍安全长效运行，提高硬件设施安全，师生安全得到保障。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市直公办普通高中生均公用经费补助市级配套资金	181.15	181.15	181.15	0.00	0.00	0.00	0.00	落实我市生均经费保障制度，提升公办普通高中办学水平。通过补助教学业务费、日常维护费等，维护学校正常运行与保障教学质量。
市直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市级配套资金	11.73	11.73	11.73	0.00	0.00	0.00	0.00	目标1：贯彻落实国家学生资助政策，促进普通高中教育加快发展；目标2：教育公平显著提升，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目标3：阻断贫困代际传递，确保农村经济困难家庭稳步脱贫。
市直普通高中免学杂费市级配套资金（含残疾学生免学杂费）	2.31	2.31	2.31	0.00	0.00	0.00	0.00	目标1：贯彻落实国家学生资助政策，促进普通高中教育加快发展；目标2：教育公平显著提升，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目标3：阻断贫困代际传递，确保农村经济困难家庭稳步脱贫。
校内课后服务市级财政补贴资金	48.00	48.00	48.00	0.00	0.00	0.00	0.00	为促进中小学生健康成长、帮助家长解决按时接送学生困难,进一步增强教育服务能力、使人民群众具有更多获得感和幸福感。
提前下达2024年义务教育学生生活费-省财政-梅州市本级-东中	1.64	1.64	1.64	0.00	0.00	0.00	0.00	确保每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得到应该享受的资助，促进教育公平；确保义务教育阶段各项资助按时落实，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维护教育公平。
省级“三名”工作室（市直）-东中	1.48	1.48	1.48	0.00	0.00	0.00	0.00	通过开展工作室及校本研修等活动，构建形成省、市、县、校、工作室五位一体、层次分明、协同创新、互联互通的教师专业发展支持体系，促进教师队伍素质协调发展，努力建设一支高素质专业化创新型教师队伍，加快推进教育现代化提供师资保证。
2024年省级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市县奖补资金-县中托管帮扶补助资金梅州市本级（东中）	2.21	2.21	2.21	0.00	0.00	0.00	0.00	通过开展教师帮扶培训和学校间的学习交流，指导帮扶学校发展，实现课堂教学质量提升，进一步提升学校教学素质和水平，提升办学质量。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省基础教育课程教学改革深化行动专题研究项目-东中	8.08	8.08	8.08	0.00	0.00	0.00	0.00	项目资金将用于教学资源开发、教师培训与提升、教学实践与实施、项目宣传与送教下乡等方面，通过在高中数学教学中引入建模教学，提高学生的数学建模能力，更好地培养学生的数学素养，提高他们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培养学生的灵活思维、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的能力，增强他们的创新意识和创新能力，同时还致力于促进中学数学教学改革，全面推进中学数学素质教育。
广东省中小学数学教育高质量发展示范区示范校-东中	9.80	9.80	9.80	0.00	0.00	0.00	0.00	义务教育实现持续健康协调发展，普通高中实现多样化有特色发展，基础教育质量水平全面提升，每个学生都能享有公平而有质量的教育。
2025年全省公办普通高中生均经费补助资金（梅州市本级）-东中	191.25	191.25	191.25	0.00	0.00	0.00	0.00	重点支持经济欠发达地区市、县（市、区）落实公办普通高中生均公用经费每生每年1000元制度，缩小地区间公共投入差距，不断提高高中办学经费水平。
提前下达普通高中教育2025年地市国家助学金-省级资金-梅州市本级-东中	38.28	38.28	38.28	0.00	0.00	0.00	0.00	1. 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帮助普通高中阶段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完成学业； 2. 符合资助条件的补助资金覆盖率达到100%； 3. 不让一个学生因家庭经济困难而失学。
提前下达普通高中教育2025年地市免学杂费-省级资金-梅州市本级-东中	8.03	8.03	8.03	0.00	0.00	0.00	0.00	1. 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帮助普通高中阶段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完成学业； 2. 符合资助条件的补助资金覆盖率达到100%； 3. 不让一个学生因家庭经济困难而失学。
提前下达普通高中教育2025年地市国家助学金-中央资金-梅州市本级-东中	21.54	21.54	21.54	0.00	0.00	0.00	0.00	1. 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帮助普通高中阶段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完成学业； 2. 符合资助条件的补助资金覆盖率达到100%； 3. 不让一个学生因家庭经济困难而失学。
提前下达普通高中教育2025年地市免学杂费-中央资金-梅州市本级-东中	3.74	3.74	3.74	0.00	0.00	0.00	0.00	1. 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帮助普通高中阶段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完成学业； 2. 符合资助条件的补助资金覆盖率达到100%； 3. 不让一个学生因家庭经济困难而失学。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主题宣讲及岭南书院落地活动	30.00	3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推进岭南书院可持续发展，支持书院开展学术研究、文化交流、报告讲座等活动。
提前下达2025年中小学校舍安全保障长效机制（梅州市本级）-中央-东中	14.00	14.00	14.00	0.00	0.00	0.00	0.00	保障义务教育阶段公办学校校舍安全，持续改善办学条件，为学生营造良好的学习环境。
提前下达2025年中小学校舍安全保障长效机制（梅州市本级）-省财政-东中	7.00	7.00	7.00	0.00	0.00	0.00	0.00	保障义务教育阶段公办学校校舍安全，持续改善办学条件，为学生营造良好的学习环境。
中央-提前下达2025年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梅州市本级）-东中	94.00	94.00	94.00	0.00	0.00	0.00	0.00	保障学校日常办公和教学运转开支，优化校园环境，改善办学条件，从而提升教学素质。
省财政-提前下达2025年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梅州市本级）-东中	113.00	113.00	113.00	0.00	0.00	0.00	0.00	保障学校日常办公和教学运转开支，优化校园环境，改善办学条件，从而提升教学素质。
2025新强师工程-教师培训体系及培训能力建设项目-梅州市市直-广东梅县东山中学	12.00	12.00	12.00	0.00	0.00	0.00	0.00	教师发展体系健全完善，教师队伍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进一步提升。教师综合素质、专业化水平和创新能力显著提升，教师基本适应信息化、智能化等新技术变革需要，积极有效开展教育教学。教师专业发展支持体系健全，教师职前培养与职后培训一体化发展，教研训深度融合创新，培训精准度和有效性明显提升，教师专业素质能力不断提高，高层次人才队伍不断壮大，培养造就一批骨干教师、名教师、名校长和教育家型教师和杰出人才、领军人才。
2025年中小学教师教育科研能力提升计划项目-广东梅县东山中学（地理）	2.00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围绕省教育厅重点工作部署和教师队伍建设实际，通过2025年度中小学教师教育科研能力提升计划项目，培育高层次教学科研成果和团队，着力提升教师教育科研能力，教师综合素质、科研水平和创新能力进一步提升。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25年中小学教师教育科研能力提升计划项目-广东梅县东山中学（数学）	2.00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围绕省教育厅重点工作部署和教师队伍建设实际，通过2025年度中小学教师教育科研能力提升计划项目，培育高层次教学科研成果和团队，着力提升教师教育科研能力，教师综合素质、科研水平和创新能力进一步提升。
梅州市曾宪梓中学	283.40	283.40	283.40	0.00	0.00	0.00	0.00	
市直公办普通高中生均公用经费补助市级配套资金	68.00	68.00	68.00	0.00	0.00	0.00	0.00	落实我市生均经费保障制度，提升公办普通高中办学水平。通过补助教学业务费、日常维护费等，维护学校正常运行与保障教学质量。
市直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市级配套资金	4.20	4.20	4.20	0.00	0.00	0.00	0.00	目标1：贯彻落实国家学生资助政策，促进普通高中教育加快发展；目标2：教育公平显著提升，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
市直普通高中免学杂费市级配套资金（含残疾学生免学杂费）	0.60	0.60	0.60	0.00	0.00	0.00	0.00	目标1：贯彻落实国家学生资助政策，推进普通高中教育健康发展；目标2：教育公平显著提升，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目标3：阻断贫困代际传递，确保农村经济困难家庭稳步脱贫。
市直义务教育公用经费市级配套资金	31.00	31.00	31.00	0.00	0.00	0.00	0.00	保证市直义务教育学校更好运转，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加快推进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
市直公办义务教育学校校舍安全保障长效机制市级配套资金	5.00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该项资金主要用于支付校舍修缮、校舍设施维修维护和其他零星维修等，保障学校校舍安全长效运行，提高硬件设施安全，使师生安全得到保障。
市直义务教育学校校内课后服务市级财政补贴资金	4.00	4.00	4.00	0.00	0.00	0.00	0.00	做好基本托管服务，努力满足学生的不同需求，切实增强课后服务的吸引力和有效性
提前下达2024年义务教育学生生活费-省财政-梅州市本级-宪中	1.64	1.64	1.64	0.00	0.00	0.00	0.00	确保每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得到应该享受的资助，促进教育公平；确保义务教育阶段各项资助按时落实，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维护教育公平。
2024年全省公办普通高中生均经费补助(梅州市本级)-宪中	20.00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落实生均经费每生每年1000元保障制度，提升公办普通高中办学水平。通过补助教学业务费、日常维护费等，维护学校正常运行与保障教学质量。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24年省级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市县奖补资金-县中托管帮扶补助资金梅州市本级（完中）	10.00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开展与丰顺县黄金中学及五华县田家炳中学的县中托管帮扶工作，促进三校内涵发展，增强办学活力和内生动力，全面提升办学质量，推动县域普通高中发展提升，促进教育均衡发展，办好梅州人民满意的教育。预计2026年12月前完成。
梅州市中小学数学教育高质量发展市级实验校-完中	2.00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学前教育深化改革规范发展的若干意见》《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深化教育教学改革全面提高义务教育质量的意见》《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强专门学校建设和专门教育工作的意见〉的通知》《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新时代推进普通高中育人方式改革的指导意见》《教育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关于实施新时代基础教育扩优提质行动计划的意见》《中共广东省委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推动基础教育深化改革高质量发展的意见》《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广东省推动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行动方案的通知》《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广东省“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教育行动方案（2023—2027年）的通知》等文件要求，通过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的支持，到2025年，广东特色基础教育发展新生态初步形成，德智体美劳全面培养的教育体系更加完善，义务教育实现持续健康协调发展，普通高中实现多样化有特色发展，基础教育质量水平全面提升，每个学生都能享有公平而有质量的教育。
2024年中小学多媒体一体机设备更新项目-梅州市市直-完中	10.00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用于更新我校班级多媒体一体机。以满足教育教学需要，提升我校基础教育数字化发展水平。
2025年全省公办普通高中生均经费补助资金（梅州市本级）-完中	74.70	74.70	74.70	0.00	0.00	0.00	0.00	落实生均经费每生每年1000元保障制度，提升公办普通高中办学水平。通过补助教学业务费、日常维护费等，维护学校正常运行与保障教学质量。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提前下达普通高中教育2025年地市国家助学金-中央资金-梅州市本级-宪中	7.67	7.67	7.67	0.00	0.00	0.00	0.00	目标1：贯彻落实国家学生资助政策，促进普通高中教育加快发展；目标2：教育公平显著提升，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
提前下达普通高中教育2025年地市国家助学金-省级资金-梅州市本级-宪中	13.62	13.62	13.62	0.00	0.00	0.00	0.00	目标1：贯彻落实国家学生资助政策，促进普通高中教育加快发展；目标2：教育公平显著提升，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
提前下达普通高中教育2025年地市免学杂费-省级资金-梅州市本级-宪中	2.03	2.03	2.03	0.00	0.00	0.00	0.00	目标1：贯彻落实国家学生资助政策，推进普通高中教育健康发展；目标2：教育公平显著提升，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
提前下达普通高中教育2025年地市免学杂费-中央资金-梅州市本级-宪中	0.94	0.94	0.94	0.00	0.00	0.00	0.00	目标1：贯彻落实国家学生资助政策，推进普通高中教育健康发展；目标2：教育公平显著提升，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
提前下达2025年中小学校舍安全保障长效机制（梅州市本级）-省财政-宪中	1.00	1.00	1.00	0.00	0.00	0.00	0.00	保障义务教育阶段公办学校校舍安全，持续改善办学条件，用于城乡义务教育公办学校的教学及辅助用房、行政办公用房、生活服务用房、围墙等维修改造。
提前下达2025年中小学校舍安全保障长效机制（梅州市本级）-中央-宪中	2.00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保障义务教育阶段公办学校校舍安全，持续改善办学条件。用于城乡义务教育公办学校的教学及辅助用房、行政办公用房、生活服务用房、围墙等维修改造。
中央-提前下达2025年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梅州市本级）-宪中	10.00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国家和省政策，围绕实现“四个走在全国前列”的目标，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城乡免费义务教育，给予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加强义务教育学校标准化建设，推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和城乡一体化。
省财政-提前下达2025年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梅州市本级）-宪中	13.00	13.00	13.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国家和省政策，围绕实现“四个走在全国前列”的目标，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城乡免费义务教育，给予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加强义务教育学校标准化建设，推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和城乡一体化。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新强师工程】2025年中小学教师教育科研能力提升计划项目-宛中	2.00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提升教师素质能力，建设高素质专业化创新型教研队伍，有效提升我校中小学教师科研能力，加快促进教育高质量发展，促进教师专业发展有成效，提升学校发展内涵。
梅州农业学校	767.07	767.07	767.07	0.00	0.00	0.00	0.00	
市直中职国家助学金市级配套资金	12.13	12.13	12.13	0.00	0.00	0.00	0.00	目标1：确保中等职业教育国家助学金资助政策得到落实；目标2：教育公平显著提升，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目标3：提升中职教育吸引力。
市直中职免学费市级配套资金（含残疾学生免学费）	73.55	73.55	73.55	0.00	0.00	0.00	0.00	目标1：促使中等职业教育国家免学费资助政策得到落实；目标2：促进教育公平提升，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目标3：促进中等职业学校涉农专业的大力发展；目标4：提升中职教育吸引力；目标5：促进教育公平和劳动者素质提高。
2024年中职学生资助资金（助学金资金）（梅州市本级）-农校	1.93	1.93	1.93	0.00	0.00	0.00	0.00	激励中等职业学校学生勤奋学习、努力进取，提高学生思想道德素质和专业技能水平。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
2024年中职学生资助资金（免学费资金）（梅州市本级）-农校	264.88	264.88	264.88	0.00	0.00	0.00	0.00	1.中等职业教育各项国家资助按规定得到落实；2.教育公平显著提升，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3.提升中职教育吸引力。
经济欠发达地市中职学校发展奖补资金-梅州市-农校	0.82	0.82	0.82	0.00	0.00	0.00	0.00	全面改善梅州农校财经类专业教学和科研办学条件，提升学校硬件办学质量，满足电子商务专业、会计事务专业实训实践教学和科研需要，受益学生人数达到1200人以上，两个专业的办学条件达到国家级示范中职学校标准。
提前下达中职教育2025年地市免学费-省级资金-梅州市本级-农校	264.38	264.38	264.38	0.00	0.00	0.00	0.00	1.教育公平显著提升，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帮助中等职业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完成学业；2.鼓励学生就读涉农专业，提升中职教育吸引力；3.中等职业教育各项国家资助按规定得到落实，符合资助条件的补助资金覆盖率达到100%；4.应助尽助，不让一个学生因家庭经济困难而失学。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提前下达中职教育2025年地市免学费-中央资金-梅州市本级-农校	79.01	79.01	79.01	0.00	0.00	0.00	0.00	1.教育公平显著提升，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帮助中等职业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完成学业； 2.鼓励学生就读涉农专业，提升中职教育吸引力； 3.中等职业教育各项国家资助按规定得到落实，符合资助条件的补助资金覆盖率达到100%； 4.应助尽助，不让一个学生因家庭经济困难而失学。
提前下达中职教育2025年地市国家助学金-省级资金-梅州市本级-农校	43.66	43.66	43.66	0.00	0.00	0.00	0.00	1.教育公平显著提升，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帮助中等职业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完成学业； 2.鼓励学生就读涉农专业，提升中职教育吸引力； 3.重大职业教育各项国家资助按规定得到落实，符合资助条件的补助资金覆盖率达到100%。
提前下达中职教育2025年地市国家助学金-中央资金-梅州市本级-农校	25.32	25.32	25.32	0.00	0.00	0.00	0.00	1.教育公平显著提升，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帮助中等职业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完成学业； 2.鼓励学生就读涉农专业，提升中职教育吸引力； 3.重大职业教育各项国家资助按规定得到落实，符合资助条件的补助资金覆盖率达到100%。
2024年结转适应性培训补助和退役士兵中职教育补助-梅州农业学校	1.40	1.40	1.40	0.00	0.00	0.00	0.00	对退役军人进行适应性培训，对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参加中职教育给予补助。
梅州市艺术学校	383.17	383.17	383.17	0.00	0.00	0.00	0.00	
市直中职国家助学金市级配套资金	4.83	4.83	4.83	0.00	0.00	0.00	0.00	激励中等职业学校学生勤奋学习、努力进取，提高学生思想道德素质和专业技能水平。 目标2：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
市直中职免学费市级配套资金（含残疾学生免学费）	23.26	23.26	23.26	0.00	0.00	0.00	0.00	促使中等职业教育国家免学费资助政策得到落实； 目标2：促进教育公平提升，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 目标3：提升中职教育吸引力。
市直义务教育公用经费市级配套资金	2.20	2.20	2.20	0.00	0.00	0.00	0.00	保障市直义务教育学校运转，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加快推进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市直公办义务教育学校校舍安全保障长效机制市级配套资金	1.00	1.00	1.00	0.00	0.00	0.00	0.00	保证市直公办中小学校校舍安全长效运行，提高硬件设施安全，师生安全得到保障。
2024年中职学生资助资金（免学费资金）（梅州市本级）-艺校	21.79	21.79	21.79	0.00	0.00	0.00	0.00	1. 中等职业教育各项国家资助按规定得到落实； 2. 教育公平显著提升，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 3. 提升中职教育吸引力。
2024年中职学生资助资金（助学金资金）（梅州市本级）-艺校	2.41	2.41	2.41	0.00	0.00	0.00	0.00	激励中等职业学校学生勤奋学习、努力进取，提高学生思想道德素质和专业技能水平。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
2024年中职学生资助资金（助学金）（梅州市本级）-艺校	1.87	1.87	1.87	0.00	0.00	0.00	0.00	目标1：激励中等职业学校学生勤奋学习、努力进取，提高学生思想道德素质和专业技能水平。目标2：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
2025年提高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生均公用经费补助资金-市艺校	0.29	0.29	0.29	0.00	0.00	0.00	0.00	通过发放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生均公用经费补助，办学条件进一步提升，寄宿制学校取消住宿费用学生宿舍达到省定标准且正常运作。
提前下达中职教育2025年地市免学费-省级资金-梅州市本级-市艺校	183.92	183.92	183.92	0.00	0.00	0.00	0.00	1. 教育公平显著提升，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帮助中等职业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完成学业； 2. 中等职业教育各项国家资助按规定得到落实，符合资助条件的补助资金覆盖率达到100%； 4. 应助尽助，不让一个学生因家庭经济困难而失学。
提前下达中职教育2025年地市国家助学金-省级资金-梅州市本级-市艺校	15.59	15.59	15.59	0.00	0.00	0.00	0.00	1. 教育公平显著提升，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帮助中等职业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完成学业； 2. 各项国家资助按规定得到落实，符合资助条件的补助资金覆盖率达到100%。
提前下达中职教育2025年地市免学费-中央资金-梅州市本级-市艺校	54.96	54.96	54.96	0.00	0.00	0.00	0.00	1. 教育公平显著提升，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帮助中等职业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完成学业； 2. 中等职业教育各项国家资助按规定得到落实，符合资助条件的补助资金覆盖率达到100%； 3. 应助尽助，不让一个学生因家庭经济困难而失学。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提前下达中职教育2025年地市国家助学金-中央资金-梅州市本级-市艺校	9.04	9.04	9.04	0.00	0.00	0.00	0.00	1.教育公平显著提升，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帮助中等职业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完成学业；2.各项国家资助按规定得到落实，符合资助条件的补助资金覆盖率达到100%。
2025年职业院校产业导师团队补助-戏曲表演-梅州市艺术学校	5.00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1.稳步提升戏曲专业质量；2.加强我校戏曲专业建设、课程建设；3.保障广东汉剧和客家山歌剧非遗传承任务，为各文艺团培养后备力量。
2025年-梅州市-经济欠发达地市中职学校发展奖补资金-市艺校20	20.00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改善职业学校办学条件，提高教学质量，提升职业学校吸引力和毕业生就业率，培养更多实用型技能人才，服务地方经济发展。
2025年-梅州市-经济欠发达地市中职学校发展奖补资金-市艺校15	15.00	15.00	15.00	0.00	0.00	0.00	0.00	改善职业学校办学条件，提高教学质量，提升职业学校吸引力和毕业生就业率，培养更多实用型技能人才，服务地方经济发展。
2025年-梅州市-经济欠发达地市中职学校发展奖补资金-市艺校15(2)	15.00	15.00	15.00	0.00	0.00	0.00	0.00	改善职业学校办学条件，提高教学质量，提升职业学校吸引力和毕业生就业率，培养更多实用型技能人才，服务地方经济发展。
提前下达2025年中小学校舍安全保障长效机制（梅州市本级）-中央-市艺校	1.00	1.00	1.00	0.00	0.00	0.00	0.00	用于城乡义务教育公办学校的教学及辅助用房、行政办公用房、生活服务用房、围墙等维修改造，从而保证学校校舍安全，改善办学条件。
省财政-提前下达2025年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梅州市本级）-市艺校	1.00	1.00	1.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国家和省政策，围绕实现“四个走在全国前列”的目标，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城乡免费义务教育，给予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加强学校标准化建设，推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和城乡一体化。
中央-提前下达2025年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梅州市本级）-市艺校	3.00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国家和省政策，围绕实现“四个走在全国前列”的目标，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城乡免费义务教育，给予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加强义务教育学校标准化建设，推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和城乡一体化。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25年中小学教师教育科研能力提升计划项目-市艺校	2.00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提升教师素质能力，建设高素质专业化创新型教研队伍，有效提升教师科研能力，加快促进教育高质量发展。
梅州市职业技术学校	3,033.77	3,033.77	3,033.77	0.00	0.00	0.00	0.00	
市直中职国家助学金市级配套资金	13.80	13.80	13.80	0.00	0.00	0.00	0.00	目标1：确保中等职业教育国家助学金资助政策得到落实；目标2：教育公平显著提升，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目标3：提升中职教育吸引力。
市直中职免学费市级配套资金（含残疾学生免学费）	330.00	330.00	330.00	0.00	0.00	0.00	0.00	目标1：促使中等职业教育国家免学费资助政策得到落实；目标2：促进教育公平提升，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目标3：促进中等职业学校涉农专业的大力发展；目标4：提升中职教育吸引力；目标5：促进教育公平和劳动者素质提高。
经济欠发达地市中职学校发展奖补资金（2024年）-市职校	336.45	336.45	336.45	0.00	0.00	0.00	0.00	1、建设党建阵地、“双带头人”教师党支部书记工作室、信息化管理等。2、建设三全育人、红色教育体系等。3、完成高水平中职学校建设等建设任务。4、改善办学条件提高学校办学质量等。
提前下达中职教育2025年地市国家助学金-中央资金-梅州市本级-市职校	24.54	24.54	24.54	0.00	0.00	0.00	0.00	落实中等职业学校国家资助政策，提高教育公平，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提升中职教育吸引力，做到应助尽助。
提前下达中职教育2025年地市国家助学金-省级资金-梅州市本级-市职校	42.32	42.32	42.32	0.00	0.00	0.00	0.00	落实中等职业学校国家资助政策，提升教育公平，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提升中职教育吸引力。
提前下达中职教育2025年地市免学费-省级资金-梅州市本级-市职校	1,305.52	1,305.52	1,305.52	0.00	0.00	0.00	0.00	落实中等职业学校国家资助政策，提升教育公平，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提升中职教育吸引力。
提前下达中职教育2025年地市免学费-中央资金-梅州市本级-市职校	390.14	390.14	390.14	0.00	0.00	0.00	0.00	落实中等职业学校国家资助政策，提升教育公平，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提升中职教育吸引力。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25年“1+X”证书制度试点（中职部分）奖补资金-市职校	2.00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1、组织“汽车运用与维修”专业的优秀学生参加中德诺浩智能网联汽车技能考证（中级）的考证培训。目标：考证过关率100%。 2、组织“计算机网络技术应用”专业的优秀学生参加网络系统运维与管理（初级）的考证培训。目标：考证过关率100%。
2025年-梅州市-经济欠发达地市中职学校发展奖补资金（589万）-市职校	589.00	589.00	589.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资金支持，建设省级高水平中职学校，按时并高质量完成2025年年度建设任务，调整优化布局结构，人才培养质量进一步提高，毕业就业率和就业满意度达到2025年预定目标，服务发展能力进一步提升。
梅州市特殊教育学校	245.42	245.42	245.42	0.00	0.00	0.00	0.00	
市直义务教育残疾学生公用经费市级配套资金	42.82	42.82	42.82	0.00	0.00	0.00	0.00	切实解决好我市特殊学生入学就读问题，保障我市特殊学生按时顺利入学。
市直中职国家助学金市级配套资金	1.38	1.38	1.38	0.00	0.00	0.00	0.00	目标1：确保中等职业教育国家助学金资助政策得到落实； 目标2：教育公平显著提升，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 目标3：提升中职教育吸引力。
市直中职免学费市级配套资金（含残疾学生免学费）	2.31	2.31	2.31	0.00	0.00	0.00	0.00	目标1：促使中等职业教育国家免学费资助政策得到落实； 目标2：促进教育公平提升，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 目标3：促进中等职业学校涉农专业的大力发展； 目标4：提升中职教育吸引力； 目标5：促进教育公平和劳动者素质提高。
后勤人员工资	24.00	24.00	24.00	0.00	0.00	0.00	0.00	用于学校临时聘用人员的工资支出，因受编制限制，学校临时聘用人员参与后勤管理和服务工作，为残疾学生提供良好的后勤保障服务。
市直学前教育资助市级配套资金	0.03	0.03	0.03	0.00	0.00	0.00	0.00	推进学前教育事业健康发展；使学前教育阶段资助按规定得到落实。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市直学前教育生均拨款经费补助市级配套资金	4.20	4.20	4.20	0.00	0.00	0.00	0.00	落实我园学前教育经费保障制度，提升学前教育公共服务水平。1. 保证我园各岗位工作的正常开展，办园水平不断提高，保教质量更加出色，得到社会高度好评，发挥省一级示范幼儿园的辐射作用。2. 改善办园条件，为幼儿德、智、体、美全面发展提供有力保障，发挥省一级示范幼儿园的辐射作用。
保教经费（非税）	3.08	3.08	3.08	0.00	0.00	0.00	0.00	1. 为保障幼儿园正常运转所需的保育教育活动和其他日常工作等方面支出；2. 改善办园条件，为幼儿德、智、体、美全面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提前下达2024年义务教育学生生活费-省财政-梅州市本级-特校	0.63	0.63	0.63	0.00	0.00	0.00	0.00	确保每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得到应该享受的资助，促进教育公平；确保义务教育阶段各项资助按时落实，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维护教育公平。
2024年学前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幼儿补助资金省级资金(梅州市本级)-特校	1.23	1.23	1.23	0.00	0.00	0.00	0.00	1. 推进学前教育事业健康发展，学前教育阶段资助按规定得到落实；2. 教育公平显著提升，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3. 应助尽助。
2024年学前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幼儿补助资金(梅州市本级)-特校	0.36	0.36	0.36	0.00	0.00	0.00	0.00	1. 推进学前教育事业健康发展，学前教育阶段资助按规定得到落实；2. 教育公平显著提升，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
提前下达中职教育2025年地市国家助学金-中央资金-梅州市本级-市特校	2.20	2.20	2.20	0.00	0.00	0.00	0.00	1. 教育公平显著提升，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帮助中等职业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完成学业；2. 鼓励学生就读涉农专业，提升中职教育吸引力；3. 重大职业教育各项国家资助按规定得到落实，符合资助条件的补助资金覆盖率达到100%。
提前下达中职教育2025年地市国家助学金-省级资金-梅州市本级-市特校	3.79	3.79	3.79	0.00	0.00	0.00	0.00	1. 教育公平显著提升，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帮助中等职业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完成学业；2. 鼓励学生就读涉农专业，提升中职教育吸引力；3. 重大职业教育各项国家资助按规定得到落实，符合资助条件的补助资金覆盖率达到100%。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提前下达中职教育2025年地市免学费-中央资金-梅州市本级-市特校	2.44	2.44	2.44	0.00	0.00	0.00	0.00	1.教育公平显著提升，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帮助中等职业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完成学业； 2.鼓励学生就读涉农专业，提升中职教育吸引力； 3.中等职业教育各项国家资助按规定得到落实，符合资助条件的补助资金覆盖率达到100%； 4.应助尽助，不让一个学生因家庭经济困难而失学。
提前下达中职教育2025年地市免学费-省级资金-梅州市本级-市特校	8.16	8.16	8.16	0.00	0.00	0.00	0.00	1.教育公平显著提升，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帮助中等职业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完成学业； 2.鼓励学生就读涉农专业，提升中职教育吸引力； 3.中等职业教育各项国家资助按规定得到落实，符合资助条件的补助资金覆盖率达到100%； 4.应助尽助，不让一个学生因家庭经济困难而失学。
提前下达2025年中小学校舍安全保障长效机制（梅州市本级）-省财政-市特校	1.00	1.00	1.00	0.00	0.00	0.00	0.00	保障我校校舍安全，持续改善办学条件。到2025年持续改善办学条件，三年校舍维修加固改造计划执行率达到80%以上。
提前下达2025年中小学校舍安全保障长效机制（梅州市本级）-中央-市特校	2.00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保障我校校舍安全，持续改善办学条件。到2025年持续改善办学条件，三年校舍维修加固改造计划执行率达到80%以上。
提前下达2025年义务教育生活补助-中央财政-梅州市本级-市特校	3.80	3.80	3.80	0.00	0.00	0.00	0.00	1.补助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的城乡寄宿学生、非寄宿学生，确保每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得到应该享受的资助； 2.确保义务教育阶段各项资助按时落实，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维护教育公平。
提前下达2025年义务教育生活补助-省财政-梅州市本级-市特校	2.00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1.补助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的城乡寄宿学生、非寄宿学生，确保每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得到应该享受的资助； 2.确保义务教育阶段各项资助按时落实，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维护教育公平。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中央财政提前下达2025年特殊教育补助资金-梅州市本级-市特校	140.00	140.00	140.00	0.00	0.00	0.00	0.00	残疾儿童少年义务教育入学水平进一步提高，适龄残疾儿童少年义务教育入学率达到97%。特殊教办学条件持续改善，推动学校资源教室和特殊教育资源中心建设，推动特殊教育学校建设孤独症部，特殊教育资源进一步扩大。
广东梅州职业技术学院	4,119.16	4,119.16	4,119.16	0.00	0.00	0.00	0.00	
市直高校本专科生国家助学金市级配套资金	137.92	137.92	137.92	0.00	0.00	0.00	0.00	目标1：高等学校各项国家资助政策按规定得到落实。 目标2：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
广东梅州职业技术学院广梅园校区综合大楼项目	2,399.20	2,399.20	2,399.20	0.00	0.00	0.00	0.00	广东梅州职业技术学院广梅园校区内改建综合大楼1栋，总建筑面积32799平方米，建成后可新增学位1000个，整体提升学校的办学水平和实力，让学生接受更为良好的高等职业教育，有利于综合素质的全面提高，培养出更多优秀杰出的高素质技能型人才，服务社会。
追加2024年高等教育学生资助中央财政资金	1.04	1.04	1.04	0.00	0.00	0.00	0.00	1. 高等学校各项国家资助政策按规定得到落实。 2. 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 3. 激励引导高校学生应征入伍，为退役士兵接受高等教育提供更多机会，提升就业竞争力。 4. 进一步减轻家庭经济困难毕业生负担，支持做好高校毕业生就业服务工作。
科技支撑“百千万工程”（梅州）—推动农村科技特派员下乡服务（广东梅州职业技术学院1个团队）	8.00	8.00	8.00	0.00	0.00	0.00	0.00	以广东梅州职业技术学院的技术力量为支撑，通过农村科技特派员开展农林产业专题调研，实施农作物栽培和特色产品加工领域技术培训、技术推广、生产管理、政策宣传等科技服务，服务五华县潭下镇及周边镇内的相关企业、合作社、种植户等单位和个人，从而为服务镇提供强有力的科技支撑，助力“百千万工程”和全面乡村振兴。通过本项目实施，在科技成果转化、帮扶特色产业、提高优势产业效益等方面取得成效。
提前下达2025年高等教育学生资助省财政资金-梅州市本级-对个人资助	188.00	188.00	188.00	0.00	0.00	0.00	0.00	1. 高等学校各项国家资助政策按规定得到落实。 2. 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 3. 激励引导高校学生应征入伍，为退役士兵接受高等教育提供更多机会，提升就业竞争力。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提前下达2025年高等教育学生资助中央财政资金-梅州市本级-学费资助	58.00	58.00	58.00	0.00	0.00	0.00	0.00	1. 高等学校各项国家资助政策按规定得到落实。 2. 激励引导高校学生应征入伍，为退役士兵接受高等教育提供更多机会，提升就业竞争力。
提前下达2025年高等教育学生资助中央财政资金-梅州市本级-对个人资助	221.00	221.00	221.00	0.00	0.00	0.00	0.00	1. 高等学校各项国家资助政策按规定得到落实。 2. 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 3. 激励引导高校学生应征入伍，为退役士兵接受高等教育提供更多机会，提升就业竞争力。
2025年-省级高水平专业群建设资金-广东梅州职业技术学院	416.00	416.00	416.00	0.00	0.00	0.00	0.00	1. 重点建设1个省级高职高水平专业群，办学水平提升，服务发展能力增强。 2. 职业院校办学水平进一步提升，专业契合产业发展，服务区域经济发展能力增强。
2025年-广东梅州职业技术学院-高职教育“创新强校工程”奖补资金	690.00	690.00	690.00	0.00	0.00	0.00	0.00	1. 省级高水平高职院校完成年度建设任务。 2. 欠发达地区建设1所以上高水平中职学校。 3. 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年度项目任务完成，职业院校面向社会培训人数和横向技术服务到款额有所提高，服务国家和省重大发展战略能力有所增强
梅州市正本学校	325.15	325.15	325.15	0.00	0.00	0.00	0.00	
教官经费	185.14	185.14	185.14	0.00	0.00	0.00	0.00	广东省教育厅等七部门关于印发《关于加强专门学校建设和专门教育工作的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粤教基〔2021〕32号）要求：2023年前，地级市原则上建成一所专门学校；市政府工作会议决定事项通知书（梅市府办会函〔2022〕158号）明确：会议原则同意选取梅州农业学校城东校区作为我市专门学校建设选址，具体建设工作方案由市教育局按程序报批。保障学校教育教学正常运转。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生均公用经费	140.00	140.00	140.00	0.00	0.00	0.00	0.00	广东省教育厅等七部门关于印发《关于加强专门学校建设和专门教育工作的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粤教基〔2021〕32号）要求：2023年前，地级市原则上建成一所专门学校；市政府工作会议决定事项通知书（梅市府办会函〔2022〕158号）明确：会议原则同意选取梅州农业学校城东校区作为我市专门学校建设选址，具体建设工作方案由市教育局按程序报批。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2024年省级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市县奖补资金-区县奖补资金梅州市本级-完善学校办学条件项目	0.01	0.01	0.01	0.00	0.00	0.00	0.00	推动德智体美劳全面培养的教育体系更加完善，义务教育持续健康协调发展，全面提升基础教育质量，使每个学生都能享有公平而有质量的教育。

注：无。

第三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5年本部门收入预算54,253.61万元，比上年增加4,748.03万元，增长9.6%，主要原因是学生人数增加，增加学生资助资金，教育发展专项资金和高水平专业群建设专项资金有所增加，其他资金收入预算批复数增加；支出预算54,253.61万元，比上年增加4,748.03万元，增长9.6%，主要原因是学生人数增加，增加学生资助资金，教育发展专项资金和高水平专业群建设专项资金有所增加，其他资金支出预算批复数增加。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5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124.98万元，比上年增加19.98万元，增长19%，主要原因是增加了公务车辆购置预算。其中：因公出国（境）费5万元，比上年增加5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原因是新增出国（境）工作安排；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102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63万元，比上年增加21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39万元，比上年减少6万元。）比上年增加15万元，增长17.2%，主要原因是增加了公务车辆购置预算；公务接待费17.98万元，比上年减少0.02万元，下降0.1%，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经费开支，厉行节约，减少费用支出。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

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5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71.55万元，比上年增加16.13万元，增长29.1%，主要原因是是劳务派遣人员的工资标准提高。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5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4,066.15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2,276.08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781.8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1,008.27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24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186,478.43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648,201.58平方米，车辆12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26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2,289.89万元，主要是增加学校升级改造后的房屋增值和设备采购及高水平专业群实训设备采购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5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	------------	------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2025年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	1049.39	根据国家和省政策，围绕实现“四个走在全国前列”的目标，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城乡免费义务教育，给予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加强义务教育学校标准化建设，推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和城乡一体化。
2025年中职学生资助资金（免学费资金）	2544.36	教育公平显著提升，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帮助中等职业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完成学业；鼓励学生就读涉农专业，提升中职教育吸引力；中等职业教育各项国家资助按规定得到落实，符合资助条件的补助资金覆盖率达到100%；应助尽助，不让一个学生因家庭经济困难而失学。
考试考务工作经费（非税）	700	为顺利完成我市普通高考、学业水平、高中阶段考试、自学考试、教师资格考试面试等考试工作，根据梅市价字023号行政事业性收费许可证核准，收取相关考试经费，主要用于各类考试所需费用，达到“以考养考”目的。

注：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

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